

福州大学土木工程学院

College of Civil Engineering, Fuzhou University

土木学[2022]10号

土木工程学院本科生导师制实施办法（试行）

第一章 总则

第一条 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深化实施“三全育人”综合改革工作，推进全员、全过程、全方位育人，构建高水平创新人才培养体系，加快推进一流本科教育建设，充分发挥专业教师在价值引领、学业指导、创新实践、个性发展以及职业规划等方面的重要作用，特制定本实施办法。

第二条 本科生导师制遵循全过程、全覆盖原则。全过程指本科生四年在校期间均有相应的对接导师，全覆盖指导师制覆盖到每一位在校本科生。

第三条 本科生导师分新生班导师和专业导师两种类型，并实行“2+2”原则：（1）大一和大二执行新生班导师制；（2）大三和大四执行专业导师制。

第四条 本科生导师工作是专业教师的本职工作，符合条件的教师原则上都应承担导师工作。

第二章 导师的主要职责

第五条 为人师表，言传身教，以自身优秀的人格品质、严谨的治学态度和科研实力影响学生，注重学生科学、人文精神的培养和个性健康的发展，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。

第六条 帮助学生了解本学科（专业）的科学研究方法和前沿动态，了解本专业的培养目标和教学计划，指导学生构建符合社会需求及自身特点的成才目标。

第七条 关注学生的学习进程，引导学生树立端正的学习态度，掌握科学的学习方法；指导学生科学合理地选课，针对学生专业发展方向的选择、学习潜质的挖掘、职业生涯的设计等方面进行个性化指导。

第八条 鼓励学生积极参加社会实践和科研实践创新活动，以培养其科研能力和创新能力。

第九条 积极联系学生，采取线下、线上相结合的方式对学生进行指导；

定期开展谈话活动，及时了解掌握学生的学习和心理状况，帮助学生解决学习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，收集其对教学过程的问题与看法，适时向学院反馈。

第十条 加强与年级辅导员、教学管理人员的沟通，及时反馈并解决学生在学业、心理状态等方面存在的问题。

第十一条 积极做好师生访谈、交流的记录与备案工作，每学期末及时进行总结。

第三章 导师的聘任条件

第十二条 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，高度的责任心和奉献精神，关心学生成长，为人师表，爱岗敬业。

第十三条 具有丰富的专业知识、合理的知识结构、较高的学术理论水平和科技创新能力，教学经验丰富，教学水平较高；熟悉本科人才培养规律、培养环节及培养过程，熟悉相关教学管理文件、专业培养方案和相关课程特点。

第十四条 一般应为正式在编在岗专任教师，且具备中级（含）以上职称或博士学位。年龄不超过 65 岁的退休教师，如有意愿担任本科生导师，经系（所）推荐、工作领导小组审核，满足聘任条件的可推荐担任。

第四章 导师的工作要求

第十五条 每学期提交的阶段工作记录表不少于 2 份，并在学期末提交学期工作总结报告 1 份；每学年提交 1 份年度工作总结报告。

第十六条 每学期内应与所带学生一一开展谈话，加强对学生的了解与帮助，并做好谈话记录工作。

第十七条 积极参加有辅导员参与的工作联席会，及时与年级辅导员沟通、交流和反馈学生情况。

第十八条 新生班导师应每月召开 1 次主题班会。

第五章 导师制的管理

第十九条 学院成立本科生导师制工作领导小组，负责本科生导师制实施办法的修订、相关资源的配置，并指导其实施。小组由学院相关领导、学生工作办公室、教学办公室及各系（所）负责人等构成。

第二十条 各系（所）要把实施本科生导师制作为教学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，并负责本科生导师的推选工作，学院予以督促和支持。

第二十一条 导师实行院聘任制，分别于大一（新生班导师）和大三（专业导师）第一学期开学前完成新一轮导师的聘任工作，并向全体学生公布选聘导师名单。聘期内如有特殊情况需提前终止或更换人选，应

由导师本人提出书面申请，经系所同意、学院审批后方可进行调整。

第二十二条 每位新生班导师原则上应负责 2 个行政班（每个行政班约 30 名左右的学生）；每位专业导师每届指导的学生数不得低于 5 人，且原则上不超过 15 名，总指导学生数不超过 30 名。每位专业导师所指导的学生，按照学号随机分配。

第二十三条 新生班导师与专业导师可以重叠担任，但应满足：作为新生班导师，仅负责 1 个行政班；作为专业导师，指导的学生总数不超过 15 人。

第二十四条 聘期内如有特殊情况需提前终止或更换人选，应由班导师本人提出书面申请，经领导小组审批后方可进行调整，做好接替人选推荐与工作交接准备。

第二十五条 每学期末召开一次全体导师参加的期末总结会议。

第六章 考核与奖励

第二十六条 为督促和激励专任教师更好地参与和完成本科生导师工作，学院实行本科生导师考核制度，并分别从经济与政策上予以大力支持。

第二十七条 导师年度**基本工作量**按照如下方法进行认定，并以“其他教学工作量”方式计入个人年度总教学工作量：

新生班导师按照每年负责 2 个行政班奖励 50 分工作量计，负责 1 个行政班则奖励 25 分工作量；专业导师按照每年指导 30 名学生奖励 25 分工作量作为上限标准进行线性插值计算。

第二十八条 每学年（每年 6 月）进行一次导师工作考核，考核工作从学生评价、工作资料（含各类记录、报告等材料）完整性、指导成效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。

第二十九条 新生班导师和专业导师分开考核，考核结果分为优秀、合格、不合格三个等级，并按下列办法实施奖励：

1. 考核优秀者，由学院授予“优秀导师”称号，并在**第二十七条**基本工作量基础上，额外增加人民币 2000 元（新生班导师）和 1000 元（专业导师）的考核优秀奖励。优秀名额分配办法：新生班导师不超过相应考核总人数的 20%且不多于 4 名，专业导师不超过相应考核总人数的 20%且不多于 10 名，坚持宁缺毋滥原则。
2. 考核合格者，发放基本工作量。
3. 考核不合格者，根据工作完成程度，给予认定不超过 30%的基本工作量，并停止下年度导师资格，所带学生重新分配。

4. 兼任新生班导师和专业导师者，应同时参加两者考核，优秀等级奖励可叠加。
5. 如因不可克服原因导致未能完整履行聘任期工作者以及后续接替者，按其工作时长及考核等级发放奖励。

第三十条 获评优秀者，学院将作对其职务晋升、评奖评优等方面重要参考条件。

第三十一条 为进一步提高导师制工作成效，激励辅导员积极参与和协助导师工作，每学年对于在导师制实施过程中表现突出的 1 名辅导员给予人民币 2000 元绩效奖励，评选同样坚持宁缺毋滥原则。评选办法综合考虑年级导师评价、辅导员与导师交流频次与过程记录、工作成效等多个方面。

第七章 附则

第三十二条 学院之前发布的文件若与本办法有不一致之处，则以该办法为准，其他文件自本办法发布后自动作废。

第三十三条 本办法未尽事宜由学院本科生导师制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，从颁布之日起执行。

福州大学土木工程学院

2022 年 3 月 31 日

附件 1:

土木工程学院_____级新生班导师申请表

编号:

姓名		性别		政治面貌		职称	
应聘班级				联系电话			
特长							
学习经历	毕业学校			专业			
本科阶段							
硕士阶段							
博士阶段							
工作经历:							
申请理由							
系(所)意见				学院意见			
系(所)负责人: 年 月 日				负责人: 年 月 日			
年底考核结果							

附件 2:

土木工程学院_____级新生班导师工作考核学生测评表

班级:

班导师姓名:

填表日期:

项目	序号	内容	评分标准	得分
班级学风培养	1	熟悉班级的每一位学生, 对所负责的学生学风状况清楚	优 21-25 良 16-20 中 11-15 差 0-10	
	2	定期开展学生学风教育班会, 培养优良学风		
	3	带领班级积极开展精神文明建设活动		
	4	积极主动的跟班委交流如何建设好班风、学风的问题, 把班风建设落到实处		
日常管理	5	每月至少主持一次全体性班会, 总结分析班级当前情况	优 21-25 良 16-20 中 11-15 差 0-10	
	6	每周通过召开小型会议、宿舍走访、晚自习抽查等形式至少深入班级, 了解情况、发现情况		
	7	对班级状况能及时了解、及时参与、及时参与		
	8	认真开展安全教育, 学生突发性事件处理及时、妥当		
学习指导工作	9	引导学生熟悉大学学习方法, 切实有效的增强学生对专业课的了解与信心	优 21-25 良 16-20 中 11-15 差 0-10	
	10	及时解决或有计划地协助解决学生在专业学习上的难题与困惑		
	11	经常找同学谈心, 特别是与学习后进、受纪律处分、生活困难等谈心, 关心学生, 爱护学生, 努力帮助学生解决困难		
	12	重视学生心理健康教育, 积极开展维护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的活动		
师德修养	13	有较强的组织管理能力、语言表达能力和较高的政策水平, 总做富于创新	优 21-25 良 16-20 中 11-15 差 0-10	
	14	工作态度认真、作风踏实、有较强的服务意识		
	15	注意工作方法, 坚守工作岗位		
	16	有较强的育人意识和科学的育人观念, 同学们评价较高		
	17	关心学生、爱护学生、公平公正地对待每位学生		
合计				

请您匹配的班导师工作进行综合评价?

(1) 优秀 (2) 合格 (3) 不合格

附件 4:

土木工程学院_____级班导师工作月报表

班导师姓名		负责班级		填报时间	年 月 日
本月开展工作情况					
参加班会或班级活动次数		次	时 间		
与辅导员联席次数		次	时 间		
下宿舍次数		次	宿舍号码		
具体开展工作					
班级或学生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(班级整体班风、学风等或学生个人学习、生活、心理等)					
对学生管理工作 有何建议					

备注：此表一式一份，于每月 10 日前通过邮箱发给系主任和对应年级辅导员邮箱。

附件 5:

土木工程学院专业班导师工作_____年度考核测评表
(针对大三、大四学生)

年级: _____ 专业: _____ 学号: _____

- 1、你是否知道学院有对全院学生配对班导师 ?
(1) 是 (2) 否
- 2、你的班导师名字是_____
- 3、与你匹配的班导师是否有指导过你?
(1) 是 (2) 否
- 4、班导师指导过你几次?
(1) 0 次 (2) 1 次 (3) 2 次以上 (4) 3 次及以上
- 5、班导师对你进行思想行为引导情况?
(1) 好 (2) 较好 (3) 一般 (4) 较差 (5) 无
- 6、班导师对你专业学习方面的指导和帮助情况?
(1) 好 (2) 较好 (3) 一般 (4) 较差 (5) 无
- 7、班导师对你工作生活方面的指导和帮助情况?
(1) 好 (2) 较好 (3) 一般 (4) 较差 (5) 无
- 8、班导师对你“一对一”职业规划或职业定位指导情况?
(1) 好 (2) 较好 (3) 一般 (4) 较差 (5) 无
- 9、班导师对你进行创新创业、学科竞赛和专业实践等指导情况?
(1) 好 (2) 较好 (3) 一般 (4) 较差 (5) 无
- 10、班导师是否有和你进行谈心谈话 ?
(1) 是 (2) 否
- 11、班导师的工作责任心和敬业精神?
(1) 好 (2) 较好 (3) 一般 (4) 较差 (5) 无
- 12、请对匹配到班导师进行工作评价?
(1) 优秀 (2) 合格 (3) 不合格